

杭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杭环发〔2022〕54号

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强化数字赋能 构建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机制的通知

局机关各处室，各分局，直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全市生态环境领域数字化改革，加快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助力经济稳进提质、助推营商环境创新试点，现就强化数字赋能、构建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机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聚焦排污企业全生命周期，依托“生态智卫”应用场景，积极运用数字化、智能化、信息化手段，围绕生态环境问题事前源头防范、事中精准发现、事后闭环整改，构建全流程、高效率的日

常监管机制，主动服务企业依法生产经营，源头减少企业环境违法问题发生，助推营商环境优化改善。

二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突出事前服务指导，构建问题源头防范机制。

1. **办企指引机制**。环评审批部门基于信用联动系统，对每日推送的商事登记企业进行识别初筛，对可能需要办理环评审批的，利用“环保智管服”应用场景，自动纳入服务管理名单，实时提供审批、验收的线上指引。（**环评处牵头，各分局落实**）

2. **线上普法机制**。依托“环保智管服”应用场景，开设“学法积分”服务专栏，鼓励引导企业自主开展线上学法活动，学习法律法规、剖析典型案例、参与学法答题，帮助企业增强法治意识、自觉守法经营。（**法规处牵头，执法队、各分局落实**）

3. **自查体检机制**。利用“环保智管服”应用场景，定期向企业推送自查体检清单（污染治理设施巡查、风险源应急设施巡查、危废经营单位规范性自查、辐射单位自查4项），指导企业对照清单开展守法自查，及时发现问题隐患，主动做好问题整改。（**执法队牵头，土处配合，各分局落实**）

4. **违法预警机制**。突出污染物排放超标、许可证过期、排污总量用完、污染治理设施未开启等高频违法事项，依托“环保智管服”应用场景，自动、及时向企业推送预警提醒信息，帮扶企业主动整改，避免升级成为违法行为。（**执法队牵头，各分局落实**）

（二）突出事中精准监管，构建问题智能发现机制。

5. **分级分类监管机制。**以“环保智管服”为载体，整合污染源相关环保业务数据，协同电力、信访等跨部门数据，依法赋予企业“红黄绿”三色码，对红码企业重点管控，每季至少开展一次检查；对黄码企业加强监管，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检查；对绿码企业无事不扰。（执法队牵头，各分局落实）

6. **非现场为主监管机制。**鼓励运用在线监测、用电监控、视频监控、无人机等现场感知手段，以及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技术，开展非现场监管，对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实施精准打击，减少对守法企业的打扰。（执法队牵头，各分局落实）

（三）突出事后服务帮扶，构建问题闭环整改机制。

7. **环境医生免费诊疗机制。**在“环保智管服”开设“环境医生”服务专栏，组织相关权威专家和业务骨干线上坐诊，及时回应企业问诊咨询，针对存在问题提供专业诊疗服务。（综合处牵头，大气处、水处、土处、环科院落实）

8. **中介超市服务评价机制。**归集环评编制、环境检测、在线运维、危废处置等第三方服务机构服务信息，由相关业务处室定期归集评价，供企业择优选用，营造良性竞争的市场环境。（执法队牵头，环评处、生态监测处、土处配合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局有关处室（单位）要统一思想、提高站位，积极探索创新、合力推进试点，确保改革走深走实。各单位联络员名单于2022年8月10日前报执法队。

（二）严格责任落实。根据改革事项的目标定位和举措，由执法队负责“环保智管服”建设和运行管理，宣教信息中心做好数据对接、更新、校验等保障工作，其他相关处室和分局按照改革举措内容做好相关工作。

本通知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杭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2 年 8 月 3 日

